

证券代码：831974

证券简称：维森信息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名刘士军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梁冰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提名刘士军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91,94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783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梁冰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0,51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81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监事刘洪顺先生、赵剑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对公司监事会监事进行补选，监事会提名刘士军先生、梁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士军，男，1963 年 3 月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辽宁大学，

本科学历。1984年8月至1996年3月就职于锦州市冶金机械局下属企业锦州光学仪器厂任财务科科长、经营副厂长；1996年3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锦州市人民政府锦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股份制处，先后任科员、副主任科员；2001年12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锦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资本市场处先后任副处长（主持工作）、处长、副县级调研员等职；2014年5月至2024年1月就职于福寿园国际集团战略发展中心，任总经理助理。

梁冰，男，1974年9月23日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锦州市财经学校，专科学历。1994年至2002年就职于锦州长城医院（四十集团军后勤部）任会计；2005年至今任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商务部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1月22日